昌吉市妇女联合会

2024年度部门决算公开说明

**目  录**

**第一部分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能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及公用经费支出情况

（二）政府采购情况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十一、预算绩效的情况说明

十二、其他需说明的事项

**第三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第四部分 部门决算报表（见附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一部分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能

（1）团结动员妇女投身改革开放和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促进经济发展和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促进经济发展和社会全面进步；

（2）教育、引导广大妇女，增强自尊、自信、自立、自强的精神，全面提高素质，促进妇女人才成长；

（3）代表妇女参与国家和社会事务的民主管理、民主监督，参与有关妇女儿童法律、法规、规章的制定，维护妇女儿童合法权益；

（4）为妇女儿童服务。加强与社会各界的联系、协调和推动社会各界为妇女儿童办实事、办好事；

（5）巩固和扩大各族各界妇女的联谊，促进民族团结和社会稳定。积极发展同社会各界妇女的友好交往，增进了解和友谊，维护团结与和平。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昌吉市妇女联合会2024年度，实有人数18人，其中：在职人员8人，减少1人；离休人员0人，较上年无变化；退休人员10人，增加1人。

昌吉市妇女联合会无下属预算单位，下设2个科室，分别是：综合办公室、妇女儿童工作保障中心。

第二部分 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收入总计173.55万元，其中：本年收入合计173.55万元，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0.00万元，年初结转和结余0.00万元。

2024年度支出总计173.55万元，其中：本年支出合计173.55万元，结余分配0.00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0.00万元。

收入支出总体与上年相比，增加9.35万元，增长5.69%，主要原因是：本年单位在职人员职级晋升，人员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等增加。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收入173.55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173.55万元,占100.00%；上级补助收入0.00万元,占0.00%；事业收入0.00万元，占0.00%；经营收入0.00万元,占0.0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00万元，占0.00%；其他收入0.00万元，占0.0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支出173.55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59.55万元，占91.93%；项目支出14.00万元，占8.07%；上缴上级支出0.00万元，占0.00%；经营支出0.00万元，占0.0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00万元，占0.0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总计173.55万元，其中：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0.00万元，本年财政拨款收入173.55万元。财政拨款支出总计173.55万元，其中：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0.00万元，本年财政拨款支出173.55万元。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体与上年相比，增加9.35万元，增长5.69%，主要原因是：本年单位在职人员职级晋升，人员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等增加。与年初预算相比，年初预算数151.49万元，决算数173.55万元，预决算差异率14.56%，主要原因是：年中追加人员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等人员经费。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173.55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100.00%。与上年相比，增加9.35万元，增长5.69%，主要原因是：本年单位在职人员职级晋升，人员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等增加。与年初预算相比，年初预算数151.49万元，决算数173.55万元，预决算差异率14.56%，主要原因是：年中追加人员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等人员经费。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131.15万元，占75.57%。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21.66万元，占12.48%。

3.卫生健康支出（类）10.24万元，占5.90%。

4.住房保障支出（类）10.51万元，占6.06%。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群众团体事务（款）行政运行（项）：支出决算数为71.71万元，比上年决算增加5.43万元，增长8.19%，主要原因是：本年单位行政在职人员工资、津贴补贴等人员经费增加。

2、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群众团体事务（款）事业运行（项）：支出决算数为45.44万元，比上年决算增加2.61万元，增长6.09%，主要原因是：本年单位事业在职人员工资、津贴补贴等人员经费增加。

3、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群众团体事务（款）其他群众团体事务支出（项）：支出决算数为14.00万元，比上年决算增加4.00万元，增长40.00%，主要原因是：本年单位自治区妇女儿童联合会2024年妇女儿童工作经费和“三八”国际妇女节114周年活动工作经费项目增加。

4、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支出决算数为13.89万元，比上年决算增加0.95万元，增长7.34%，主要原因是：本年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基数调增，养老保险缴费支出增加。

5、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支出决算数为7.77万元，比上年决算增加1.19万元，增长18.09%，主要原因是：本年单位职业年金缴费基数调增，职业年金缴费支出增加。

6、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支出决算数为5.54万元，比上年决算增加0.48万元，增长9.49%，主要原因是：本年单位行政在职人员医疗保险缴费调增，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支出增加。

7、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支出决算数为3.68万元，比上年决算增加0.40万元，增长12.20%，主要原因是：本年单位事业在职人员医疗保险缴费调增，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支出增加。

8、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支出决算数为0.97万元，比上年决算增加0.09万元，增长10.23%，主要原因是：本年单位在职人员基本医疗保险调增、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增加。

9、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项）：支出决算数为0.05万元，与上年相比无变化，主要原因是：本年单位人员大病医疗保险缴费与上年对比无差异。

10、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支出决算数为10.51万元，比上年决算增加0.71万元，增长7.24%，主要原因是：本年单位住房公积金缴费基数调增，住房公积金缴费增加。

11、其他支出（类）其他支出（款）其他支出（项）：支出决算数为0.00万元，比上年决算减少6.50万元，下降100.00%，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减少民办实事工作项目经费。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159.55万元，其中：人员经费152.80万元，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退休费、奖励金和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公用经费6.76万元，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和其他交通费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本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为空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本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为空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2.40万元，比上年增加0.23万元，增长10.60%，主要原因是：我单位增加公务用车出行次数，燃油费和车辆维修费增加。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00万元,占0.00%，与上年相比无变化，主要原因是：我单位上年度与本年度均无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2.40万元，占100.00%，比上年增加0.23万元，增长10.60%，主要原因是：我单位增加公务用车出行次数，燃油费和车辆维修费增加；公务接待费支出0.00万元，占0.00%，与上年相比无变化，主要原因是：我单位上年度与本年度均无公务接待费支出。

具体情况如下：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00万元，开支内容包括本年单位无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单位全年安排的因公出国（境）团组0个，因公出国（境）0人次。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2.40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0.0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2.4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开支内容包括公务用车燃油费、车辆维修维护费、保险费、过路费等。公务用车购置数0辆，公务用车保有量1辆。国有资产占用情况中固定资产车辆1辆，与公务用车保有量差异原因是：本单位固定资产车辆与公务用车保有量一致无差异。

公务接待费0.00万元，开支内容包括本年单位无公务接待费支出。单位全年安排的国内公务接待0批次，0人次。

与全年预算相比，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全年预算数2.40万元，决算数2.40万元，预决算差异率0.00%，主要原因是：严格按照预算执行，预决算对比无差异。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全年预算数0.00万元，决算数0.00万元，预决算差异率0.00%，主要原因是：严格按照预算执行，预决算对比无差异；本年单位无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全年预算数0.00万元，决算数0.00万元，预决算差异率0.00%，主要原因是：严格按照预算执行，预决算对比无差异；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全年预算数2.40万元，决算数2.40万元，预决算差异率0.00%，主要原因是：严格按照预算执行，预决算对比无差异；公务接待费全年预算数0.00万元，决算数0.00万元，预决算差异率0.00%，主要原因是：严格按照预算执行，预决算对比无差异。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及公用经费支出情况**

2024年度昌吉市妇女联合会单位（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机关运行经费支出6.76万元，比上年增加0.99万元，增长17.16%，主要原因是：本年单位差旅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和其他交通费用增加。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24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10.05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1.48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0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8.57万元。

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10.05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00.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10.05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00.00%。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房屋0.00平方米，价值0.00万元。车辆1辆，价值15.88万元，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0辆、主要负责人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离退休干部服务用车0辆、其他用车1辆，其他用车主要是：单位业务用车;单价100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台（套）。

十一、预算绩效的情况说明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单位2024年度预算绩效管理形成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1个，全年预算总额173.55万元，实际执行总额173.55万元；预算绩效评价项目2个，全年预算数14.00万元，全年执行数14.00万元。预算绩效管理取得的成效：一是制定了科学合理的整体预算目标计划，对全年的目标任务进行分解部署，明确了各科室职责及岗位分工；二是细化目标任务，加强项目绩效管理，加大对预算绩效考核与监督管理力度，确保全年预算科学合理。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一是预算编制前已根据年度内单位可预见的工作任务，确定了年度预算目标并细化预算指标，但仍存在优化空间；二是在实际支付过程中，个别情况下存在开票拖延现象，预算执行未严格遵循序时进度。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加强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培训，使绩效目标的设立更合理、更有效；二是强化单位内部预算管理意识及全局意识，定期组织学习预算绩效管理相关内容，提高对绩效管理工作的重视程度，推动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科学合理开展。具体附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和部门评价报告。

**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4年度）**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部门（单位）名称** | **昌吉市妇女联合会** | | | | | | |  |
| **部门资金（万元）** | **资金来源** | **年初预算数** | **全年预算数** | **全年执行数** | **分值权重** | **执行率** | **得分** |  |
| **上级资金** | 0.00 | 4.00 | 4.00 | 10 | 100% | 10 |  |
| **本级资金** | 151.49 | 169.55 | 169.55 | - | - | - |  |
| **其他资金** | 0.00 | 0.00 | 0.00 | - | - | - |  |
| **合计** | 151.49 | 173.55 | 173.55 | - | - | - |  |
| **年度总体目标** | **预期目标** | | | **实际完成情况** | | | |  |
| 认真落实自治区、州妇联工作要求，切实履行妇联引领、服务、联系的职责，做好妇女思想政治引领、妇女素质提升、家庭家教家风建设、妇女维权关爱服务、基层组织建设等工作，不断增强广大妇女群众的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把引领联系服务职责落到实处，为我市高质量发展贡献巾帼力量。 | | | 2024年，昌吉市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坚决落实党中央、国务院、自治区、自治州重大决策部署，在自治区、自治州党委、政府的正确领导下，紧紧围绕市委各项工作，发挥引领、服务、联系的职能，深入推进“石榴花开耀天山”工程，发挥好妇联组织桥梁纽带作用，全面推进新时代妇联工作高质量发展，现将市妇联2024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汇报如下：一、深化引领奋进新征程一是以宣传宣讲活动引领妇女。团结引领各族妇女听党话感党恩听党话跟党走，持续强化妇女思想政治引领，线上线下开展党的二十大精神、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中国妇女十三大、区州党委全会精神等宣讲工作。二是以特色主题活动凝心聚力。开展“三八”国际妇女节114周年系列活动，对各类先进典型进行宣讲、制作各行各业女性立足岗位奉献纪录片《遇见最美的你》、举办文艺演出等形式全面展现各行各业女性风采，分享优秀女性奋斗故事。三是成立市、乡镇（街道）、村（社区）三级“石榴花”巾帼宣讲队，开展形式多样的巾帼大宣讲活动340余场次，宣传党的好声音，讲好新疆故事，讲好巾帼故事，传播正能量、弘扬主旋律，受众群众达5400余人次。四是扎实开展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石榴花”百千万大宣讲活动，全市230余名各级妇联干部集中深入学习全会精神，深刻把握全会主题，切实把思想认识和行动步调统一到全会精神上来，结合工作实际认真抓好贯彻落实，进一步推动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在基层落地生根、开花结果。五是广泛选树各类先进典型，推荐自治区巾帼文明岗1个，巾帼建功先进集体1个，巾帼建功标兵1人；推荐州级三八红旗手8名，自治州三八红旗集体3个；推荐“昌吉市好人”6名，“最美昌吉人”1名；推荐“开发建设昌吉贡献奖”3人，以榜样力量引领激励全市广大妇女争做伟大事业的建设者、文明风尚的倡导者，敢于追梦的奋斗者。二、夯实根基促进发展一是举办全覆盖乡镇（街道）妇联专职副主席、村（社区）妇联主席150余人能力提升培训班，深入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基层治理的重要论述、家庭教育指导、妇女儿童维权等相关内容，并组织前往五家渠市、示范乡镇、村观摩基层治理、妇女微家、乡村振兴（美丽庭院），拓宽妇联干部工作视野，不断提升我市妇女儿童工作高质量发展。二是组织乡镇（街道）、示范点村（社区）妇联主席、副主席，“两规”成员单位负责人及联络员共30人赴泉州市和深圳市举办基层妇女干部能力提升培训班。三是组织女企业家及相关部门单位的妇联干部28人赴福建省泉州市、厦门市，广东省深圳市、珠海市举办女企业家赋能培训班，进一步学习借鉴经济发展前沿城市在企业创新、管理模式、市场开拓方面的成功经验，带领企业破难题、寻出路，为我市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搭好平台、赋能助力。四是大力推进“三新”领域妇联组织建设，推动妇联组织嵌入、工作融入、力量加入基层“党建+网格”治理模式，不断拓展联系服务妇女群众的工作的新内涵新路径；承办自治区“三新”领域妇联组织现场观摩会，全疆各地（州、市）妇联主要负责人、“三新”领域妇联组织负责人100余人实地观摩学习昌吉市“三新”领域工作示范点4个。三、立足服务凝聚民心一是团结引领广大妇女和家庭助力“千万工程”，持续开展“石榴花·乡村振兴巾帼行动”，全力推进“美丽庭院”提档升级，助推乡风文明建设，把“美丽庭院”融入“和美乡村”建设。二是深入实施“农村妇女素质提升行动”。举办“春风送岗位”女性专场、民营企业专场招聘会2场，联动社会力量，统筹培训资源，举办巾帼家政、网络创业直播等技能培训，引导更多妇女参与产业发展，帮助更多的妇女就业。三是加强“靓发屋”项目的管理，持续对“靓发屋”从业人员进行赋能培训，积极争取自治区级“靓发屋”3个，自治州级“靓发屋”3个，申报2个州级“石榴花”巾帼创业就业基地。四、营造家庭文明新风尚一是持续开展家庭教育培训，开展家庭教育进社区、进家庭、进学校活动10场次。二是在5.15国际家庭日举办“好家庭好家教好家风”故事分享大赛活动，弘扬传统文化，传承优良家教家风。三是做好援疆省市、兵地、南北疆和邻里间四个维度的最美家庭三交活动，来自福建省的“最美家庭”代表和女子足球队代表30余人开展为期8天的“丝路同源·山海交响”“石榴花·闽昌情”“最美家庭”交往交流交融和青少年女子足球联谊比赛活动；组织6户12人最美家庭代表赴泉州市开展交往交流交融活动，不断推动闽昌两地各民族最美家庭的广泛交往、全面交流、深度交融；加强阿图什市妇联交流协作帮扶，通过交流学习、现场观摩等举措，立足两地优势，相互借鉴经验，共同推动妇女儿童事业再上新台阶；与市第三小学、武警昌吉支队联合举办“少年儿童心向党”研学活动；与兵团第六师五家渠市妇联开展“兵地少年儿童手拉手”交融交流实践研学活动。四是开展形式多样的“抵制高价彩礼倡导文明风俗”主题宣传活动，组织新人积极参加昌吉州“同心筑梦爱在昌吉”“5.20”集体婚礼活动和“家国同庆见证幸福”2024年全国万人集体婚礼，进一步推动文明婚俗新风，引导年轻人自觉抵制高价彩礼、婚礼大操大办等陈规陋习，树立正确的婚恋观。五是结合党纪学习教育举办“树好家风做廉内助”家庭助廉活动，组织各乡镇（街道）、市直部门党政主要领导配偶、新提拔领导干部、年轻干部、关键岗位干部配偶等103人参加，通过宣讲红色家风故事、廉洁文化节目展演等方式引导党员干部及家属修身律己、廉洁齐家。五、靠前联系助力维权一是加强婚姻家庭矛盾纠纷化解。严格落实妇女儿童维权工作“五项机制”，强化维权联动机制，联合公检法司共同推动解决妇女群众急难愁盼问题，切实维护妇女儿童合法权益，开展“建设法治昌吉巾帼在行动”宣传活动20场次。二是做实各类公益项目，增加妇女儿童幸福感安全感。配合卫健部门做好“两癌”筛查工作，实施好低收入妇女“两癌”救助项目、“春蕾”“母亲微笑行动”等各类公益项目，发放“爱心一元捐”救助资金12.84万元，发放“春蕾”助学金5.65万元；发放“99公益日”母亲邮包181个，价值4.48万元；发放低收入妇女“两癌”救助金3万元；2024年募集“爱心一元捐”救助资金5.92万元；举行“情暖童心为爱护航”HELLO小孩公益项目爱心套餐发放仪式，为榆树沟镇发放爱心套餐150套，总价值3万元。六、落实家政服务进社区一是组织全市6个街道妇联主席（分管领导）、试点社区书记（主任）及家政公司负责人前往乌鲁木齐市开展家政进社区观摩学习。二是推进家政服务品牌化建设，依托巾帼家政培训基地，开展巾帼家政示范培训班1期，促进巾帼家政服务专业化、标准化、职业化发展，进一步推动社区家政服务和社区妇女工作互融互促。积极推进家政服务进社区，打造州级家政进社区示范点2个，新建市级家政进社区服务站点15个，进一步推动社区家政服务和社区妇女工作互融互促。七、拓展“妇女微家”功能一是新建“妇女微家”4个，建立健全“妇女微家”日常管理、联系群众、妇女议事、活动开展等微制度，构建新时代基层妇女工作新格局，利用阵地开展收纳整理培训、美甲培训、家风故事分享会、普法宣讲等活动，让妇联工作和服务更加贴近妇女群众。二是根据每个“妇女微家”实际，确定微家种类，形成“一类一品、一家一特”的多元发展格局，不断增加“妇女微家”软实力，使“妇女微家”成为党凝聚人心的阵地。八、创建儿童友好社区一是积极推进儿童友好社区建设，争取项目资金3万元打造儿童友好社区2个（建国路街道星光社区、北京南路街道金融社区）。二是积极探索社区治理新模式，指导建国路街道水林社区、星光社区组建儿童友好社区儿童议事会，搭建儿童议事平台，鼓励儿童参与社区事务，为社区治理建言献策。 | | | |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预期指标值** | **指标值设定依据** | **分值权重** | **实际完成指标值** | **得分** |  |
| 履职效能 | 数量指标 | 开展关心关爱妇女儿童志愿服务活动次数 | =4场次 | 2024年工作计划 | 18 | =4场次 | 18 |  |
| 开展纪念“三八”国际妇女节114周年主题活动场次 | =1场次 | 2024年工作计划 | 18 | =1场次 | 18 |  |
| 开展“5.15”国际家庭日活动场次 | =1场次 | 2024年工作计划 | 18 | =1场次 | 18 |  |
| 举办“石榴花”基层妇女干部培训班期数 | =1期 | 2024年工作计划 | 18 | =1期 | 18 |  |
| 打造儿童友好社区个数 | =2个 | 2024年工作计划 | 18 | =2个 | 18 |  |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项目名称** | | “三八”国际妇女节114周年系列活动工作经费 | | | | | | | | | | | | |
| **主管部门** | | 昌吉市妇女联合会 | | | | | **实施单位** | | 昌吉市妇女联合会 | | | | | |
| **项目资金 （万元）** |  | | **年初预算数** | **全年预算数** | | | **全年执行数** | | **分值** | | **执行率** | | **得分** | |
| **年度资金总额** | | 10.00 | 10.00 | | | 10.00 | | 10 | | 100.00% | | 10.00 | |
|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 | 10.00 | 10.00 | | | 10.00 | | — | | — | | — | |
| **其他资金** | | 0.00 | 0.00 | | | 0.00 | | — | | — | | — | |
| **年度总体目标** | **预期目标** | | | | | | **实际完成情况** | | | | | | | |
| 该项目计划投入项目资金10万元，主要用于制作三八活动视频、场地及设备租赁、宣传资料印制、服装租赁、绶带、氛围营造、广告制作等，通过开展以“跟党奋进新征程巾帼建功新时代”为主题的纪念“三八”国际妇女节114周年系列活动，全面展示我市新时代女性良好的精神风貌和妇女儿童事业发展成就，进一步激励我市广大妇女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与新时代同行、在新征程中再立新功。 | | | | | | 截止2024年12月31日，该项目实际完成视频制作10000元，场地租赁14000元，演出人员化妆10000元，宣传册印制31000元，主持人及演出人员服装租赁16000元，鲜花、绶带、签到墙及会场布置氛围营造等19000元，通过该项目的实施，提升了广大妇女同胞的凝聚力和归属感，促进了各行各业女性的交流合作，激励更多女性在新时代的广阔舞台上，以自信之姿、昂扬之态、追逐梦想、建功立业、共同描绘昌吉市高质量发展的崭新画卷。 | | | | | | | |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权重** | **目标值** | **业绩值** | **完成率** | **指标得分** | **指标值设定依据** | **上年完成情况** | **赋分规则** | **佐证资料** |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 |
| **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视频制作 | 6 | =2部 | =2部 | 100 | 6 | 计划标准 | 无 |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 工作资料 |  | |
| 数量指标 | 场地租赁及会场服务 | 6 | =1场 | =1场 | 100 | 6 | 计划标准 | 无 |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 工作资料 |  | |
| 数量指标 | 印制宣传资料 | 6 | >=1批 | =1批 | 100 | 6 | 计划标准 | 无 |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 工作资料 |  | |
| 数量指标 | 绶带、氛围营造等广告制作 | 6 | >=1批 | =1批 | 100 | 6 | 计划标准 | 无 |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 工作资料 |  | |
| 数量指标 | 服装租赁 | 6 | >=1批 | =1批 | 100 | 6 | 计划标准 | 无 |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 正式材料 |  | |
| 数量指标 | 演职人员化妆等服务费 | 6 | >=1批 | =1批 | 100 | 6 | 计划标准 | 无 |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 正式材料 |  | |
| 质量指标 | 资金使用合规律 | 7 | =100% | =100% | 100 | 7 | 计划标准 | 无 |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 工作资料 |  | |
| 时效指标 | 资金支付及时率 | 7 | =100% | =100% | 100 | 7 | 计划标准 | 无 |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 工作资料 |  | |
| 效益指标 | 社会效益指标 | 全面展示我市新时代女性良好的精神风貌和妇女儿童事业发展成就 | 30 | 全面展示 | 达到预期指标 | 100 | 30 | 其他标准 | 无 |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 工作资料 |  | |
| 满意度指标 | 满意度指标 | 妇女群众满意度 | 10 | >=90% | =90% | 100 | 10 | 其他标准 | 无 | 满意度赋分 | 说明材料 |  | |
| **总分** | | | | **100** |  |  |  | 100.00分 |  |  |  |  | |  |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项目名称** | | 自治区妇女儿童联合会2024年妇女儿童工作经费 | | | | | | | | | | | | |
| **主管部门** | | 昌吉市妇女联合会 | | | | | **实施单位** | | 昌吉市妇女联合会 | | | | | |
| **项目资金 （万元）** |  | | **年初预算数** | **全年预算数** | | | **全年执行数** | | **分值** | | **执行率** | | **得分** | |
| **年度资金总额** | | 4.00 | 4.00 | | | 4.00 | | 10 | | 100.00% | | 10.00 | |
|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 | 4.00 | 4.00 | | | 4.00 | | — | | — | | — | |
| **其他资金** | | 0.00 | 0.00 | | | 0.00 | | — | | — | | — | |
| **年度总体目标** | **预期目标** | | | | | | **实际完成情况** | | | | | | | |
| 该项目资金4万元，主要用于打造儿童友好社区2个，通过开展各类活动引领全社会关心关爱儿童；建设“妇女微家”4个，提升妇联组织覆盖率。 | | | | | | 截止2024年12月31日，该项目实际完成建国路街道星光社区和北京南路街道金融社区2个社区的儿童友好社区打造，同时建成国控集团、三工镇二工村、榆树沟镇四畦村、中山路街道新城社区4个社区（村）及“三新”领域的妇女微家；通过该项目的实施，提升了儿童在社区生活中的幸福感安全感参与感，增强了妇女群众的凝聚力和归属感，促进了社区（村）和谐发展以及多元文化的交流融合，营造出一个充满爱与活力的环境。 | | | | | | | |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权重** | **目标值** | **业绩值** | **完成率** | **指标得分** | **指标值设定依据** | **上年完成情况** | **赋分规则** | **佐证资料** |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 |
| **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打造儿童友好社区 | 10 | >=2个 | =2个 | 100 | 10 | 计划标准 | 无 |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 工作资料 |  | |
| 数量指标 | 建设“妇女微家”4个 | 10 | =4个 | =4个 | 100 | 10 | 计划标准 | 无 |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 工作资料 |  | |
| 数量指标 | 建设安全、益智的儿童游戏阅读场所 | 10 | >=2个 | =2个 | 100 | 10 | 计划标准 | 无 |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 工作资料 |  | |
| 数量指标 | 开展各类主题专场亲子活动及其他爱国主义教育专题研学活动 | 10 | >=10场 | =18场 | 180 | 2 | 计划标准 | 无 |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 工作资料 | 实际完成活动场次与预期有差异，未能及时调整目标导致 | |
| 质量指标 | 资金使用合规律 | 5 | =100% | =100% | 100 | 5 | 计划标准 | 无 |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 工作资料 |  | |
| 时效指标 | 资金支付及时率 | 5 | =100% | =100% | 100 | 5 | 计划标准 | 无 |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 工作资料 |  | |
| 效益指标 | 社会效益指标 | 社会关心关爱儿童程度提升；妇联组织覆盖率提升。 | 30 | 有所提升 | 达到预期指标 | 100 | 30 | 其他标准 | 无 |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 工作资料 |  | |
| 满意度指标 | 满意度指标 | 家长对“儿童友好社区”建设及开展活动的满意度 | 10 | >=90% | =90% | 100 | 10 | 其他标准 | 无 | 满意度赋分 | 说明材料,工作资料 |  | |
| **总分** | | | | **100** |  |  |  | 92.00分 |  |  |  |  | |  |

十二、其他需说明的事项

本单位无其他需说明事项。

第三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同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三、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四、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的独立核算单位按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之外取得的收入。

**七、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支出预算因客观条件变化未执行完毕、结转到本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既包括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也包括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的结转和结余。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既包括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也包括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的结转和结余。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指事业单位发生的用非财政预算资金对附属单位的补助支出。

**十三、“三公”经费：**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反映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十四、机关运行经费：**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财政拨款基本支出中的公用经费支出。

第四部分 部门决算报表（见附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